

# 稷山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六、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一）拟定全县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农业机械化重大项目和交流合作项目的实施工作；承担农业机械化数据统计和分析研究工作。

（三）承担协调农机化生产和农机科技创新工作，推进农机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以及“互联网+农机”技术应用。

（四）承担农业机械新技术评价工作，推广技术先进、经济适用、安全可靠、节能环保的农业机械化新机具、新技术。

（五）承担在用农机产品的调查工作，受理农机质量投诉并提出解决方案；协助制定农业机械化行业标准。

（六）承担全县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 and 老旧农机具报废更新的指导工作；承担农机装备的需求预测和科学配备指导工作，为农机工业和流通企业提供技术及信息服务。

（七）承担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承担农业机械化生产技术指导工作；承担农机作业生产、应急救援和跨区作业服务工作。

（八）协助开展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机的技术状态检验技术服务工作；协助开展农机事故统计分析工作；承担农机操作人员安全教育和考核组织工作。

(九) 承担新型职业农民(农机操作手)、新型农机经营主体、农机服务人员的业务和技术培训工作;协助开展农机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十) 承担农产品产后分级、烘干、贮藏等机械化装备技术的推广工作;承担农产品产后处理和初加工机械化技术服务工作。

(十一) 承担对接高校和科研院所最新成果、推动现代农业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应用工作。

(十二) 负责全县农业产业招商工作。

(十三) 完成县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年末实有人数	行政			事业在职
	合计	行政	工勤			合计	行政在职	工勤在职	
稷山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23	48				48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该表为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该表为空）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780.28 万元、支出总计 780.2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525.06 万元，下降 40.22%，支出总计减少 525.06 万元，下降 40.2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及实施项目发生变化。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65.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5.15 万元，占比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80.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9.23

万元，占比 61.42%；项目支出 301.04 万元，占比 38.5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比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80.28 万元、支出总计 780.2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525.06 万元，下降 40.22%，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525.06 万元，下降 40.2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及实施项目变化。

#### **五、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65.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5.15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

#### **六、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80.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25.06 万元，下降 40.2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和实施的項目发生变化。其中，人员经费 740.86 万元，占比 94.95%，日常公用经费 39.42 万元，占比 5.05%。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80.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3.53 万元，占 8.14%；卫生健康（类）支出 20.1 万元，占 2.58%；农林水（类）支出 666.71 万元，占 85.44%；住房保障（类）支出 29.94 万元，占 3.84%。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94.82 万元，支出决算 78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18%。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64.03 万元，支出决算 6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2%，用于在职人员缴纳养老保险。较 2020 年决算增加 7.94 万元，增加 14.28%，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决算数据为合并数。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 20.39 万元，支出决算 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8%，用于在职人员缴纳医疗保险及大额医疗保险。较 2020 年决算增加 3.55 万元，增加 21.45%，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决算数据为合并数。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 480 万元，支出决算 66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9%，用于农机购置补贴、农机深松、新机具引进推广及合作社规范化建设、老农机人员退休生活补助等项目。较 2020 年决算减少 530.7 万元，减少 44.32%，主要原因项目变化，资金需求变化，决算支出变化。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30.4 万元，支出决算 2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9%，用于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较 2020 年决算增加 5.29 万元，增加 21.46%，主要原因为机构改

革，单位合并，决算数据为合并数。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0.2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25.06万元，下降40.2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和实施项目变化。其中，人员经费740.86万元，占比94.95%，日常公用经费39.42万元，占比5.05%。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0.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3.53万元，占8.14%；**卫生健康(类)**支出20.1万元，占2.58%；**农林水(类)**支出666.71万元，占85.44%；**住房保障(类)**支出29.94万元，占3.84%。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94.82万元，支出决算78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18%。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64.03万元，支出决算6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2%，用于在职人员缴纳养老保险。较2020年决算增加7.94万元，增加14.28%，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决算数据为合并数。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20.39万元，支出决算20.1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8%，用于在职人员缴纳医疗保险及大额医疗保险。较 2020 年决算增加 3.55 万元，增加 21.45%，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决算数据为合并数。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 480 万元，支出决算 66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9%，用于农机购置补贴、农机深松、新机具引进推广及合作社规范化建设、老农机人员退休生活补助等项目。较 2020 年决算减少 530.7 万元，减少 44.32%，主要原因项目变化，资金需求变化，决算支出变化。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30.4 万元，支出决算 2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9%，用于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较 2020 年决算增加 5.29 万元，增加 21.46%，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决算数据为合并数。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9.2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63.6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5.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6 万元，支出决算 0.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51%，比 2020 年增加 0.2 万

元，增长 39.2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决算数据为合并数以及防汛之后抢种抢收接待上级检查，导致接待批次和人数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51%，比上年增加 0.2 万元，增长 39.22%，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决算数据为合并数以及防汛之后抢种抢收接待上级检查，导致接待批次和人数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比 0%，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比 0%，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1 万元，占比 100%，比上年增加 0.2 万元，增长 39.22%。全年接待 6 批次，共 34 人。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	上年	比上年增减	增减%
1. “三公”经费支出	0.71	0.51	0.2	39.22%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0
公务接待费	0.71	0.51	0.2	39.22%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3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行号	资产大类	期末			
		数量/面积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合计			1,929,781.36	1,044,505.35	885,276.01
1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534,025.36	307,796.06	226,229.30
2	通用设备	96	872,116.00	525,019.62	347,096.38
3	专用设备	18	113,010.00	68,575.75	44,434.25
4	文物和陈列品	0	0.00	0.00	0.00
5	图书、档案	0	0.00	0.00	0.00
6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280	106,630.00	54,313.92	52,316.08
7	无形资产	3	304,000.00	88,800.00	215,200.00

##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290.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工作经费”“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新机具引进推广及合作社规范化建设”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4.8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新机具引进推广及合作社规范化建设项目对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农机大院（硬化）补贴 4 万元，对先进农机装备补贴 4 万元，大大减轻了农户劳动强度，提高劳动生产率，长效促进农业机械化。工作经费项目用于农机购置补贴、农机深松整地、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新技术新机具引进推广、农机培训、农机安全等，保障各项农机工作的正常开展。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项目分批次发放补助，项目实施后有助于保障民生、促进和谐、确保稳定，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农机人员的关心，推进我县农机化事业又快又好发展，更有助于提升老农机人员生活水平。

## （2）部门决算中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46.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分批次发放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项目实

施后有助于保障民生、促进和谐、确保稳定，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农机人员的关心，推进我县农机化事业又快又好发展，更有助于提升老农机人员生活水平。

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为 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农机购置补贴、农机深松整地、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新技术新机具引进推广、农机培训、农机安全等，保障各项农机工作的正常开展。资金使用按照有关要求，严格执行报销制度、监控制度等资金管理制度。坚持财务公开，遵循“谁经手谁负责”，经手人及工作负责人对发票及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新机具引进推广及合作社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农机大院（硬化）补贴 4 万元，对先进农机装备补贴 4 万元，大大减轻了农户劳动强度，提高劳动生产率，长效促进农业机械化，引导和带动全县农业生产向着机械化、自动化的方向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大力发展合作社规范化建设，辅助和指导各农机合作社根据自身情况结合区域特点，开展多元化，多方位的措施，拓展

农业领域全面机械化的服务，打造稷山县农业全程机械化的模范合作社。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2021年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2021年新机具引进推广及合作社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应当按照部门预算管理要求，对本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

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

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1 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2: 《2021 年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3: 《2021 年新机具引进推广及合作社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